

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合同					
合同编号	12N0779539512025602				
采购计划编号	2861801000007836414				
采购人（甲方）信息					
采购人名称	鹿寨县导江乡人民政府	联系人	莫雯雯		
联系电话	18977230340				
供应商（乙方）信息					
供应商名称	鹿寨县导江乡清江加油站	联系人	梁凤英		
联系电话	17777273323				
开户银行	广西鹿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导江支行	银行账户	2049011030000153		
订单列表					
订单号	商品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备注
2861801000007836414	92号汽油	1	12889	12889	
合同金额	12889				
付款方式	转帐				
其他	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务用车加油框架协议采购征集公告》规定，如有其它事项须补充，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协商另行约定。				
甲方： 鹿寨县导江乡人民政府			乙方： 鹿寨县导江乡清江加油站		
联系人： 莫雯雯			联系人： 梁凤英		
甲方授权委托人：			乙方授权委托人：		
地址： 导江乡			地址： 导江乡		
签订日期： 2025-7-17			签订日期： 2025-7-17		